



# 香港海關關員職系協會

Hong Kong Customs & Excise Customs Officer Grade Association

香港北角渣華道 222 號  
海關總部大樓  
31 樓 3123 室  
電話: 9080 0137 傳真: 3010 8114  
網址 <http://www.hkcecoga.com>

Rm 3123, 31/F  
Customs Headquarters Building  
222 Java Road, North Point, H.K.  
Tel: 9080 0137 Fax No.: 3010 8114  
Web Site <http://www.hkcecoga.com>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秘書處 鍾家雯女士

本函檔號: COGA(2)1/4/2019

來函檔號: CB4/PL/PS

本會職工會登記編號: 1311

鍾家雯女士 台鑒：

鍾女士，您好！來函收悉，謝！就貴事務委員會邀請香港海關關員職系協會就「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職系架構檢討」這議題提交意見，並擬召開特別會議作進一步商討一事，本會為此衷心感謝！這議題能得到貴事務委員會關注，本會冀藉此為全體紀律部隊人員爭取合理薪酬、福利及待遇，驅使各員在服務質素上能符合公眾的期望！

早於 2017 年 10 月，本會首次會晤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羅智光先生時，率先向他提出應是時候重啟「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議題，冀為香港海關各職系同事，以至推及各紀律部隊人員，共同為爭取彼此合理的薪酬、工時及福利等待遇揭開序幕。當天，羅局長曾答允會就本會所提出的訴求帶返局內探討。

去年十月，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女士發表任內《第二份施政報告》時，終正式宣布將會檢討所有紀律部隊職系架構，包括：各紀律部隊的職能、工作量，以及公眾對紀律部隊期望的轉變等因素一併考慮，並將於短期內邀請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及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作出檢討，預計 2020 年中完成，屆時將會發表有關建議。香港海關已於本年 3 月 21 日呈交有關意見書予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紀常會)作出交代，本會亦於本月初先後致函紀常會主席及行政會議非官守成員發表對「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的訴求與立論；就這議題，現向貴事務委員會闡述本會具體的建議與立論：

## (一) 建議各紀律部隊相同職系人員應予以劃一的「基本薪酬 Basic Salary」

相同職系編制的人員，其「基本薪酬 Basic Salary」不應有所差異。各紀律部隊在工作職能上，均擁有其獨特性、專業性及重要性，若「基本薪酬 Basic Salary」水平的釐訂是建基於互相比較，而非互相尊重，就犯下根本性的錯誤，造成部門分化、待遇不公與歧視；因應各部隊不同工作職能上的要求及特殊因素，包括：技能與知識、體格要求、工作壓力、危險性、自由受限制等，就應以不同的津貼費去反映其職能上的獨特性、專業性及重要性，而非反映在「基本薪酬 Basic Salary」的水平上。



## (二) 建議縮減現時工作時數

香港政府作為全港最大的顧主，亦是「家庭友善」政策的倡導者，若能縮減現時紀律部隊人員的工作時數，便可讓同事有更充裕的休息時間去照顧家人，從而建立健康和諧的家庭生活；透過給予同事充分的休息時間，就更能使他們投入及應付日常繁重的工作。

對上一次「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已是 2008 年，部門在是次職系架構檢討中，時任海關關長袁銘輝先生以「三不政策」來促成縮減部隊人員工作時數的建議，部門終獲通過縮短規定每周的工作時數由 51 小時減至 48 小時。經過十年的工作實踐及透過靈活調配人手安排，部門從未因縮減部隊人員的工作時數而影響工作表現。

鑑於現時部隊需輪班當值的前線人員，其交接時段均有充裕的重疊時間，故建議縮減現時每周規定的工作時數 48 小時是可行的，更不會抵觸當年袁關長「三不政策」的規定。

## (三) 建議為 2000 年 6 月 1 日後獲聘用的紀律部隊人員(包括各公務員)延續其退休後的醫療福利

受聘於 2000 年 6 月 1 日或以後，並在 2015 年 6 月 1 日之前的現職紀律部隊人員(包括各公務員)，現時可自願選擇延長服務年期至 60 歲(適用於紀律部隊(不論職級)職系)。以上選擇延長服務年期至 60 歲及現時已需服務年期至 60 歲的紀律部隊人員，往後便須為香港政府服務長達三至四十年；香港政府作為良好顧主，在善待員工的原則下，理應延續其退休後的醫療福利。

「退休後醫療福利」是 2000 年 6 月 1 日前獲聘用的紀律部隊人員(包括各公務員)可享有其中的一項福利，為免造成分化及使服務幾十年的員工能安享退休生活，故 2000 年 6 月 1 日後獲聘用的紀律部隊人員(包括各公務員)亦應可享有此項福利。

## (四) 建議給予 2000 年 6 月 1 日後獲聘用的紀律部隊人員(包括各公務員)「本地教育津貼 Local Education Allowance」

香港政府自 1991 年開始推行的「香港教育資助計劃」，旨為促進優質的私立學校發展，因此，本港許多私立學校已轉為「直資學校」，若有關人員子女選擇入讀，就需按其自訂的課程付上較高昂的學費，造成頗沉重的經濟負擔。

「本地教育津貼」是 2000 年 6 月 1 日前獲聘用的紀律部隊人員(包括各公務員)可享有其中的一項福利，為免造成分化，2000 年 6 月 1 日後獲聘用的紀律部隊人員(包括各公務員)亦應可享有此項福利。

香港海關作為本港其中一支主要的執法機構，工作職能有着無可比擬的獨特性、專業性及重要性；在職系編制上，香港海關亦擁有與各紀律部隊相約或相同的職系人員，可惜當年(1988 年)存在極大爭議性的《凌衛理報告》發表後，部隊被歸納為「一般紀律部隊」，故相同職系人員的「基本薪酬 Basic Salary」水平的釐訂就因此被比下去，且「越拉越遠」；這現象，多年來已造成紀律部隊嚴重分化與歧視，藉是次「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就必須糾正過往錯誤的觀點；**同為紀律部隊，亦同樣效力特區政府，服務公眾與香港市民，部隊各員就應在同工同酬下得到同等待遇。**

香港政府作為良好顧主，在經濟情況許可下，理應讓各員工共同分享經濟成果及享有同等合理的福利待遇，包括本會以上所列舉的建議第(三)及第(四)項，這對穩定各部門架構、挽留人才及減低員工流失率均有所裨益。

藉此，本會須重申對是次「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的立場，本會非祇為爭取遞增「一般紀律部隊增薪點」上作出考量，亦非覬覦任何一支紀律部隊所得到的待遇，而是應給予各紀律部隊相同職系人員劃一「基本薪酬 Basic Salary」水平的釐訂、合理工時，以及讓各員能同樣享有合理的福利待遇。

若貴事務委員會需為「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職系架構檢討」這議題擬召開特別會議與本會作進一步與商討，本會實義不容辭。

順祝 台安  
工作愉快



香港海關關員職系協會  
第二屆執行委員會  
主席 何潔恩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